

被拘当天幡然悔悟主动腾房

被执行人提前7天释放



晚报讯 法院宣布对被执行人司法拘留14天,并将他送进了拘留所,可他怎么才在里面待了7天就出来了?记者19日了解到,崇川法院考虑到被执行人主动腾房并认识到错误,对其提前解除了拘留。

陈某夫妇向某信托公司借款75万元,就该笔借款向某保险公司投保了保证保险,并将名下位于启东的一处房产抵押给保险公司。因到期未偿还,保险公司代陈某夫妇向某信托公司偿还了借款。随后,保险公司诉至崇川法院,向陈某夫妇追偿。法院判决二人偿还75万元及相应利息,保险公司可就陈某夫妇名下房产在拍卖、变卖范围内优先受偿。

陈某夫妇一直未履行生效判决义务,于是,保险公司申请强制执行。崇川法院发

出执行公告,督促占有人限期迁出,将房屋交付法院拍卖。但公告到期后,陈某夫妇仍未履行义务,也未将房屋交付法院处置。执行法官再次联系时,发现陈某已将法官电话“拉黑”。

拒不交房,是否启动强制腾空程序?执行法官考虑到该房产上设有3个抵押,市场价值与抵押金额大致相当。如果强腾,公证费、开锁费、搬家费、保管费等费用支出较大,不利于债权实现,而且强腾需要拟定预案、付诸实施、协同配合,耗时较长。

“陈某原来的工作辞了,新的工作地点不知道在哪儿。”此时,保险公司工作人员的一句牢骚提醒了法官。执行法官迅速到人社局及公积金管理中心进行调查,查到陈某新入职了一家保险公司。在陈某前往某汽车4S店谈保险业务时,法官将其强制传唤至法院。但陈某态度

依然坚决,不仅没认识到错误,还表示拒不腾空交付房屋。经法官多次释明,陈某仍不悔改。崇川法院决定对其司法拘留14日。

拘留当天,陈某通过监所民警主动联系到执行法官,表示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已经联系其妻子将房屋腾空交付法院处置,希望法院能够解除对其拘留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被拘留的人由人民法院交公安机关看管;在拘留期间,被拘留人承认并改正错误的,人民法院可以决定提前解除拘留。法官考虑到陈某被拘留后,其家人主动将房屋腾空交法院处置,且认识错误态度较好,有悔过表现,故在第7天对其提前解除拘留。

目前,陈某夫妇名下这处房产正在拍卖中。

通讯员李晨 张强
记者王玮丽

加班途中认出嫌疑人

民警等候抓捕时,另一名嫌疑人现身

晚报讯 骑车前往单位加班途中,竟然偶遇打架斗殴嫌疑人。来不及等待增援力量,崇川公安分局虹桥派出所民警陈刚果断出手,秒抓嫌疑男子。19日,记者从崇川警方获悉,目前,男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11日晚10时许,虹桥派出所民警陈刚从家中骑着电瓶车前往单位继续加班。行至一烧烤店门口,他忽然看到一个熟悉的白衣男子。出于职业敏感,陈刚警觉地停下车,仔细观察辨认,发现男子的右臂有一文身,当即确定对方就是嫌疑人。

当日凌晨4时许,虹桥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辖区一夜宵店内4名男子酒后殴打一名男子。陈刚接警后立即赶到现场,但打人者已经离开,被打男子伤情较重,后被送往医院救治。经调取周边监控,民警很快锁定了4名嫌疑人。可嫌疑人系外地

人,在本地并无固定住址,抓捕工作成了一大难点。尽管如此,陈刚凭借监控视频中的人脸画面将嫌疑人的相貌牢牢刻在心里。

当嫌疑人擦肩而过,陈刚一眼认出。已加班加点工作多时的陈刚顾不上身体的疲惫,迅速进入工作状态。他没有贸然上前,而是假装在原地停留,打电话通知派出所值班人员到场增援。几分钟后,一辆白色小轿车停在男子身旁,陈刚仔细一看,驾驶员居然是该案的另一名嫌疑人。眼看男子就要乘车离去,增援警力还未赶到,陈刚当机立断,快步上前一把抓住白衣男子,亮明身份,制止男子上车,同时要求轿车驾驶员熄火下车。

很快,增援警力赶到,民警成功将两名嫌疑人控制并带回派出所。目前,案件另两名嫌疑人已主动投案,4名嫌疑人均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记者张亮 通讯员洪仲平

花15万托人安排工作,没办成能退吗?

法院:委托合同无效,应返还

晚报讯 如今社会求职竞争激烈,不少人想以花钱托关系、走后门的方式谋求工作岗位。王某就花了15万元托人帮儿子安排工作,但事情没办成,王某便告到法院要求对方退钱。记者18日了解到,崇川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

王某听说张某颇有人脉,能安排人进银行工作,自己的儿子又恰好毕业在找工作,便找到张某给了他15万元请他帮忙安排。过了很久,张某一直未能安排好儿子的工作。王某感觉不对劲,要求张某退钱。张某声称,自己其实委托了李某安排,并给了李某14万元,而李某又委托吕某并给了吕某11万元,没有办成不是他的错。

经王某多次催要,张某、

吕某分别退还了2万元、11万元,张某向王某出具了2万元的借条,但一直未支付。王某催要无果后,将张某诉至崇川法院,要求其退还2万元并支付利息和律师费等。

崇川法院经审理认为,王某委托张某为其子介绍工作并支付介绍费15万元,双方之间形成了委托合同关系。但根据《民法典》第八条规定,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公民享有平等就业的权利,就业找工作应当通过正当合法途径,任何公民都需要平等地参与竞争,不得享有特权。本案中,王某欲委托张某利用利益关系为其子安排工作,阻碍公平竞争,扰乱正常招聘秩序,其行为违背了公序良俗,侵害了社会正

常管理秩序,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依法认定双方之间的委托合同无效。

根据法律规定,合同无效或者被撤销后,因该合同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据此,法院判决张某退还王某介绍费15万元,扣除已退还的13万元,还应退还王某2万元。

尽管双方核对账目后,张某向王某出具了借条,但双方之间并非民间借贷关系,且王某对本案纠纷的发生存在一定过错,故法院对王某依照借条主张的利息、律师费不予支持。 通讯员孙太永 王杨
记者王玮丽

汽车站变身反诈课堂

旅客进入检票区,可一路学习相关知识



晚报讯 17日上午,启东市公安局吕四港镇中心派出所流动反诈宣传队来到吕四汽车客运站,对旅客进行沉浸式反诈宣传。当天,车站反诈宣传教育基地揭牌亮相。

车站门口,反诈宣传队巧妙设置“你我同心 反诈同行”落地反诈景观小品。进入车站,反诈海报及常见诈骗案例提醒映入眼帘。旅客进入

检票区途中,可一路学习反诈知识。

反诈宣传队还在车站特意安排了反诈资料展示柜,反诈矿泉水、反诈宣传册、反诈小扇子、反诈充电线、反诈环保袋、反诈毛巾、反诈钱包等实用物品供旅客取用,为大家送上贴心安全保障。民警、辅警妈妈团成员登上站内大巴,张贴防骗口诀,向旅客发放反诈环保袋、反诈宣传册,提醒大家保持警惕,做到“不明账款我不转、防范要领我多学”。

记者张亮 通讯员李子文

通城报喜 江海晚报祝福类启事登报
主流媒体 权威官宣 个性化办理
咨询热线:0513-85118892

结婚启事

蔡文鹏先生与曹舒悦小姐于2023年8月8日正式结为夫妻。谨以白头之约,书向鸿笺,好将红叶之盟,载明鸳谱。

爱情宣言:忧佳相随,风雨无悔

友情提醒:有意在本栏目投放分类广告的客户,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办理相关手续。

招聘求职 保洁清洗
搬家搬迁 征婚交友
家政服务 房屋租赁
二手车讯 快餐外卖

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公告刊登

办理方式:一、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22层2210室;二、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

刊登热线:0513-68218781

线上办理请扫码

创办十九年,数千对成功配婚,良好的社会口碑

鸿运婚介

凡来鸿运婚介征婚、交友的单身男、女照片或手机号都不会透露给其他人,这是我们的职责。

承诺:不满意不付婚介费 微信号:18912286139 13962983156
小石桥红绿灯东100米路北四路车站楼上 征婚热线:85292569 15851252008